

2022 年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概况

- 一、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主要职责
- 二、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

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主要职能：负责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完善规范工会组织建设，参与监督、调解劳动关系，宣传教育、开展工会活动等职能和日常工作。日常工作包括工会公务、拟审文件、公文处理、管理工会档案、来信来访、镇府交办的其他事项工作。

一、部门架构设置

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二、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8.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80.8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3.5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9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9.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8.68	本年支出合计	57	238.6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38.68	总计	60	238.6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8.68	238.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81	180.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80.81	180.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135.58	135.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6	工会事务	45.23	45.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1	13.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51	13.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9.01	9.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4.50	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8	4.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8	4.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	1.1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8.68	238.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8	3.8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38	39.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38	39.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26	14.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5.12	25.1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8.68	193.45	45.2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81	135.58	45.23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80.81	135.58	45.23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135.58	135.58	0.00	0.00	0.00	0.00
2012906	工会事务	45.23	0.00	45.2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1	13.5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51	13.5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1	9.0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0	4.5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8	4.9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8	4.9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	1.10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8.68	193.45	45.23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8	3.8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38	39.3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38	39.3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26	14.26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5.12	25.1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8.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80.81	180.8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51	13.5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98	4.9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9.38	39.3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8.6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8.68	238.6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38.68	总计	64	238.68	238.6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38.68	193.45	45.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81	135.58	45.23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80.81	135.58	45.23
2012901	行政运行	135.58	135.58	0.00
2012906	工会事务	45.23	0.00	45.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1	13.5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51	13.5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1	9.0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0	4.5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8	4.9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8	4.9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	1.1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38.68	193.45	45.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8	3.8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38	39.3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38	39.3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26	14.26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5.12	25.1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无数据的部门（单位）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本行内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0.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6
30101	基本工资	13.92	30201	办公费	2.91
30102	津贴补贴	52.18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2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01	30206	电费	0.9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0	30207	邮电费	0.8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8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21	30211	差旅费	1.2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2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5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76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12	30215	会议费	0.6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7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6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97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1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5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5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75.14		公用经费合计	18.31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无数据的部门（单位）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本行内容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 费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 务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 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无数据的部门（单位）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本行内容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4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6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2230201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0.00	0.00	0.00
2230202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0.00	0.00	0.00
2230203	前瞻性战略性产业发展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无数据的部门（单位）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本行内容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30	0.00	0.00	0.00	0.0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无数据的部门（单位）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本行内容

第三部分：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2022 年度总收入 238.6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38.6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8.6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9.25 万元，增长 33%，主要变动情况：一、人员经费有所调整，二、人员的增加，三、项目经费有所调整。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2022 年度总支出 238.6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38.6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93.4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9.12 万元，增长 34%，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的增加和人员经费有所调整。

2. 项目支出 45.2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13 万元，增长 28.9%，主要变动情况：社会工作专业服务费用有所调整。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38.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8.6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9.25 万元，增长 33%；主要变动情况：一、人员经费有所调整，二、人员的增加，三、项目经费有所调整。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38.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8.6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9.62 万元，下降 11%；主要变动情况：帮扶中心项目和劳模经费项目支出减少；人员经费；先锋号职工服务中心运行经费有所调整。

三、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04 万元，下降 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

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2 年没有接待人员。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 0 万元。（3）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93.4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02万元，增长7.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人员经费有所调整。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5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5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4个，共涉及资金45.2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3%；组织对2022年度帮扶中心、劳

模管理等 4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5.23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3%。

绩效自评结果。 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应将绩效自评结果随同决算向社会公开。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今年开展了 4 个项目绩效自评（详见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2022 年））。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

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先锋号职工服务中心购买社工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自评材料能及时报送；自评资料填报基本完整；能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自评审核工作。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需加强项目的统筹规划和管理，完善项目的全生命周期，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已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预算绩效信息。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抽查审核意见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input type="checkbox"/> 具体情况： 镇财政年初预算金额(96.37)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96.37)万元，预算调整率为(0)%，实际支出金额(39.73)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41.22)%，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41.22)%
	2、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具体情况： 根据自评信息显示，完成以下产出目标：聘请社工 3 名管理先锋号职工服务中心，服务人数达 2.3 万人次。
	3、效果方面：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input type="checkbox"/> 具体情况： 根据自评信息显示，配备一支专业社会化工作者队伍，为先锋号职工服务中心提供提供相关服务，推动清溪镇各职工提供多方面的服务，增强职工和会员的归属感，丰富他们的业余生活。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一) 建议你单位做好绩效自评结果应用，针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落实，切实改进项目绩效管理。 (二) 建议你单位按照《关于印发《清溪镇财政资金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等办法的通知（清办〔2021〕19号）》做好接下来的绩效信息公开工作，将该项目具体的绩效信息（如年初批复绩效目标表、自评基础信息表、自评审核意见以及其他第三方评价结果等）公开，并附上具体网址。
备注：财政分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23 年 8 月 30 日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日期: 2023年6月27日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25923		项目名称		帮扶中心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15000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15000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1439			
项目负责人		黄瑞平		项目经办人		尹锦秀	经办人联系电话 82852941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东工[2008]55号文件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接收更多困难职工的申请, 关爱职工、帮助职工解决困难, 采取多种方式让职工尽快脱贫。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生活补助发放率	全年困难职工走访慰问30人, 达到100%	全年走访3名困难职工, 完成率10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工作落实和报送情况	下半年将困难职工情况报送上级工会	下半年及时将困难职工情况报送上级工会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慰问及时性	全年慰问物品或慰问金发放到位	全年慰问物品或慰问金发放到位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 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 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 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 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 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 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完成率 达到70%	完成率达10%	5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公众满意度(%)	发挥工会组织帮扶解困的作用, 提高公众对工会的满意度、认同度	提高公众对工会的满意度、认同度	10	
		人民群众满意度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制度、政策可持续	全年群众对先锋号职工服务中心的满意度达85%	全年群众对先锋号职工服务中心的满意度达87%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根据本镇实际和工会能力, 通知多种方式为困难职工提供帮助和	根据本镇实际和工会能力, 通知多种方式为困难职工提供帮助和	10				10	
	合计					100	*	*	*	65
	佐证材料清单		慰问金签收表, 慰问品发票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p>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p> <p>促进职工脱贫脱困, 走访慰问的职工数量减少</p> <p>存在的问题与不足</p> <p>困难职工的调研摸底力度不够</p> <p>改进的意见和建议</p> <p>加大力度调研摸底, 切实实地为职工办事, 真正地为职工服务</p>								
填报人		林丽花		联系电话		8738758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日期: 2023年6月27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205619		项目名称		先锋号职工服务中心购买社工经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 (万元)		963758.16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 (万元)		963758.16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 (万元)	397261.11			
	项目负责人		黄瑞平		项目经办人		黄子康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387858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 (文件)		东府办[2021]8号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莞市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东府办〔2021〕8号)和《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社会工作专业岗位开发与人才激励保障的实施办法》(东民〔2020〕156号)的文件要求, 采购社会工作专业服务, 为保障清溪先锋号职工服务中心有效运行, 充分发挥中心维权、帮扶、文体、普惠等职能, 向职工提供更丰富更贴心的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 (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 (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 (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 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重点工作项目完成率	采购专业社会化工作者人数达8名	采购专业社会化工作者人数达3名	20
										社会组织管理能力提升	通过组织活动、开展工作, 提高社会化工作者组织管理能力。	通过组织活动、开展工作, 提高社会化工作者组织管理能力。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 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 (B)/年度指标值 (A)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 (A)/全年实际值 (B) *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预算 (或投资规模) 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 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 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 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 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 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 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达到100%	预算执行率达到100%	30	
									效果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 (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 (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 (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 和可持续发展影响 (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 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或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有效推动社会工作专业实务水平					
								合计					
	100	*	*	*	97								
佐证材料清单	购买社工合同、发票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 (含) -100分为优、80 (含) -90分为良、60 (含) -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根据社会化工作者的标准采购, 严格按照采购流程执行。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三年一次采购, 不采取这种方式, 一年一次采购。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一年一次采购社会化工作者、合同一年一签。											
填报人		林丽花				联系电话				87387858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日期: 年 月 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28810		项目名称		劳模管理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 (万元)		27600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 (万元)		27600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 (万元)		8621.8		
	项目负责人		黄瑞平		项目经办人		曾一龙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387858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 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 (文件)		东委办[2002]27号文件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 年 1 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组织12名劳动模范进行身体检查, 关心劳模的身体健康, 走访了解劳动模范生活近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 (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 (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 (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 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合理确定分值。		20	服务、指导	下半年走访12名劳动模范	下半年走访12名劳动模范	20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 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 ≥ *)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 若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 ≤ *)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参加活动人员满意度	组织体检、走访等活动, 劳动模范的满意度	组织体检、走访等活动, 劳动模范的满意度达到70%	10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资金使用及时情况	走访劳动模范一次	走访劳动模范一次	10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 ≥ 90%, 得30分。 2、若80% ≤ 预算执行率 < 90%, 得24分。 3、若70% ≤ 预算执行率 < 80%, 得18分。 4、若50% ≤ 预算执行率 < 70%, 得12分。 5、若40% ≤ 预算执行率 < 50%, 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 < 40%, 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达到80%	预算执行率达到31%	15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 (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 (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 (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 和可持续影响 (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 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经办服务满意度	劳动模范服务满意度达80%	劳动模范服务满意度达80%	1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工作成效	关心和爱护劳动模范, 进一步发挥他们的作用	关心和爱护劳动模范, 进一步发挥他们的作用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	制度、政策可持续	根据文件执行, 关心和爱护劳动模范, 发挥他们模范作用	根据文件执行, 关心和爱护劳动模范, 发挥他们模范作用	10
						10	制度、政策可持续	根据文件执行, 关心和爱护劳动模范, 发挥他们模范作用	根据文件执行, 关心和爱护劳动模范, 发挥他们模范作用	10			
	合计												
								100	*	*	*	85	
佐证材料清单													
劳动模范名单, 发票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 (含) -100分为优、80 (含) -90分为良、60 (含) -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由于疫情的原因, 2022年只组织劳动模范做身体检查, 没有组织外出疗养活动。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项目资金执行率低, 组织不到位。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提高项目资金执行率, 依据文件要求和实际情况, 合理安排身体检查和疗养活动。											
填报人		林丽花				联系电话				87387858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东莞市清溪镇总工会

日期: 年 月 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28527		项目名称	先锋号职工服务中心运行经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 (万元)	90000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 (万元)	45000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 (万元)	44991.97			
	项目负责人	黄瑞平		项目经办人	黄子康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387858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 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 (文件)	根据东工 [2013] 58号文件, 建设先锋号职工服务中心, 为保证正常运行。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 年 1 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全面推广“粤工惠”工会平台, 通过“粤工惠”平台作为活动报名渠道和提供多方面优惠待遇, 开展多方面的文体活动, 服务人数全面覆盖清溪镇工会会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 (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 (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 (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 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合理确定分值。	20	宣传活动次数	发起宣传活动 24 场/年, 服务人数不少于 1000 人	发起职工活动 53 场, 服务人数达 1500 人以上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 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 若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参加活动人员满意度	全年参加活动人员满意度达 80% 以上	参加活动人员满意度达 85% 以上	10	
		时效指标 (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 * 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项目进度完成及时性	全年宣传活动完成 24 场以上, 服务人数不少于 1000 人	全年完成的活动 53 场, 服务人数达 1500 人	10	
		预算 (或投资规模) 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 ≥ 90%, 得 30 分。 2、若 80% ≤ 预算执行率 < 90%, 得 24 分。 3、若 70% ≤ 预算执行率 < 80%, 得 18 分。 4、若 50% ≤ 预算执行率 < 70%, 得 12 分。 5、若 40% ≤ 预算执行率 < 50%, 得 6 分。 6、若预算执行率 < 40%, 得 0 分。	30	预算执行率	项目执行率达到 90% 以上	项目执行率达到 99.9%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 (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 (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 (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 和可持续影响 (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 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 * 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人民群众满意度	全年群众对先锋号职工服务中心的满意度达 85%	全年群众对先锋号职工服务中心的满意度达 88%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继而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 B/A 或 A/B * 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公众满意度 (%)	基层工会会员对先锋号职工服务中心满意度达 80%	基层工会会员对先锋号职工服务中心满意度达 82%	5	
							对项目可持续发展的影响	先锋号职工服务中心深入基层服务, 工会宣传力度达 80% 以上	先锋号职工服务中心深入基层服务, 工会宣传力度达 75% 以上	3
	合计					100	*	*	*	98
	佐证材料清单	劳动合同、网络合同、发票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 (含) -100 分为优、80 (含) -90 分为良、60 (含) -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2021 年发起的职工宣传活动数量、质量有不足, 还需要进一步改进, 2022 年针对这方面改进了, 完成 53 场的活动。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2022 年的职工活动还欠缺一些创新的元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寻找外部资源, 多参加其他单位的活动, 加以创新, 丰富职工活动。								
填报人	林丽花			联系电话			87387858			